

青岛达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离任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青岛达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李蜀生先生的书面辞任报告。因公司治理结构调整，拟设立职工代表董事，李蜀生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该辞任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去上述职务后仍继续在公司工作并担任副总经理职务。

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经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职工代表表决，一致同意选举李蜀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一、董事离任情况

(一) 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李蜀生	董事	2025年12月26日	2027年7月19日	公司治理结构调整	是	副总经理	是

(二) 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李蜀生先生辞任公司董事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二、职工代表董事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了2025年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选举李蜀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李蜀生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青岛达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条件，并将按照相关规定行使职权。

李蜀生先生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完成后，其变更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构成人员不变。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的要求。

特此公告。

青岛达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附件：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李蜀生先生，196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9 年 4 月至今，历任青岛达能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副总经理、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李蜀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34,80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9%。李蜀生先生与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